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函

地址：704033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地
下1樓(許石音樂圖書館地下1樓)

承辦人：王雅莉

電話：06-2213597#707

電子信箱：wangyali@mail.tainan.gov.
tw

受文者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資處字第11503729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大內區「大內青果市場」公有建物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暨列冊追蹤審查結果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局115年2月12日南市農銷字第1150241479號函。

二、旨案大內區「大內青果市場」（大內區公所段187、188、189、190、213地號）經115年2月12日辦理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暨列冊追蹤審查會議，經評估結果未達指定或登錄文化資產之基準，爰作成不列冊追蹤之決定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農業局

副本：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處長 陳思瑤